

## 2025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 第一階段 – 自我評核

#### 摘要表格

**\*\*\*此表格只供學校參考\*\*\***

**學校必須經網上評審系統提交摘要表格 (預計於 2026 年 2 月初開放予學校填寫) ,  
以紙本/PDF 檔方式提交的摘要表格將不獲考慮。**

**截止遞交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星期三)**

學校名稱：		
附屬界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中學 (*學校須為不同附屬界別和校舍分開提交摘要表格及提交不同的環境教育方案。)		
職員人數：	學生人數：	
地址：		
聯絡人姓名：	電話：	電郵：
<b>注意事項</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如果在 <b>20 分鐘</b>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評審系統將會自動登出。請點擊「儲存」按鈕以儲存您所輸入的內容。</li><li>• 學校應就 <b>2024 年 9 月至 2026 年 2 月</b>期間 (即 <b>2024/25 學年及 2025/26 學年上學期</b>) 所實施的傑出教育方案填寫摘要表格及提交資料。方案內所提及的活動須於推行時段限期內舉行 (即 <b>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b>)，凡於限期以外進行的活動將<b>不會</b>納入為本屆評審範圍。</li><li>• 每間學校只能在其附屬界別提交<b>一個環境教育方案</b>競逐「2025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若學校在多於一個附屬界別參與「2025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則必須為每個附屬界別提交<b>不同的環境教育方案</b>。</li><li>• 若學校<b>過去</b>曾參加「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即 2021 至 2024 年)，相關學校參加「2025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時<b>不得</b>提交與過往參賽<b>內容完全相同</b>的方案。如部分活動與過往參賽方案重疊，主辦機構將視乎個別實際情況及重複內容的篇幅，審視其參賽及獲獎資格。</li><li>• 請在適當的空格說明方案內容。<b>每項文字說明只限輸入最多 4000 字數 (包括標點及空格)</b>，如參賽學校的答案超過系統所限的字數，請另附上 WORD/PDF 檔案，以提供該項的詳細描述。</li><li>• 學校可於網上平台上載量化數據或相關資料的電子檔案，如圖表、相片或統計數字等，所有檔案總上傳上限為 <b>50MB</b>。請按「附件」按鈕以上傳文件。如需提交更多數據或資料，請上載不包含個人資料的檔案至雲端平台，並將連結及學校名稱電郵至 <a href="mailto:hkaee@wwf.org.hk">hkaee@wwf.org.hk</a>。</li><li>• 學校或需按要求提交額外資料作評核用途。</li><li>• 如學校提交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將會被取消資格。</li><li>• 提交表格前，學校可按「<b>下載</b>」按鈕，將已填妥的摘要表格以 <b>WORD</b> 格式存檔。</li><li>• 申請及評審系統使用指南將上載至<a href="#">綠色天地網站</a>，供參賽學校參閱。</li></ul>		

### 參賽指引及錦囊

- ✓ 學校填寫摘要表格時，請細閱「[選取環境教育方案指引及錦囊](#)」，以了解評審基本準則及重點考量。
- ✓ 學校亦可參考上載至綠色學校天地網頁的過往得獎學校的「[傑出環境教育方案分享](#)」，從中學習學界出色的環境教育實踐方法。

### 環境教育方案摘要

( 方案必須與可持續發展及/或碳中和相關；方案範圍須為一項環境教育活動或圍繞同一主題且相互關聯的一系列環境教育活動 )

方案名稱：	
主題：	
學習目標：	
所涵蓋的學科 / 學習領域：	
教學 / 活動模式： <i>( 例如：網上、實體、混合模式 )</i>	
對象： <i>( 目標群組和參與人數 )</i>	
參與規劃和推行的持份者及其角色： <i>( 請列出 (i) 校內 – 參與的學校管理層、教師、員工和學生的人數和職位 / 級別； (ii) 校外 – 其他學校及 / 或外間機構的合作夥伴 )</i>	

<p>推行時段：</p> <p>( 所提及的活動必須在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內完成 ( 即整個 2024/25 學年及 2025/26 學年上學期 ) 。請用以下格式列明每個活動推行的日期或時段：日期 / 月份 / 年份 )</p>	
<p>計劃流程及描述：</p> <p>( 例如：每項活動內容 )*</p> <p>( 以列點形式 )</p> <p>*如有需要，評審員可能會要求學校提交相關文件</p>	
<p>學習成效：</p> <p>( 例如：每項活動評估方式、參加者的反饋及學習成效、計劃整體成效 )</p>	
<p>方案特點：</p> <p>( 以列點形式 )</p>	
<p>計劃推廣：</p> <p>( 與外界分享 )</p> <p>( 如有，請列出對外推廣的方式及請用以下格式列明推廣日期：日期 / 月份 / 年份 )</p>	
<p>認可：</p> <p>( 例如：媒體報導、獎項 / 獎勵 / 表揚 )</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 ( 請分享相關連結或補充資料 )</p> <p><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p>

## 參加者聲明

本校謹此聲明以上提供之資料全屬確實無訛，亦同意「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主辦機構（即環境及生態局、環境運動委員會及其秘書處）及評審團所作的一切決定為最終決定，並於一切有關「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事宜上均具約束力。本校明白任何錯誤或誤導的資訊或會令本校的申請被取消資格。

## 資料保留條款

本條款規定了收集的個人資料的類別、收集個人資料的方式、保留時限、使用個人資料的方式以及保障有關「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資料的安全措施。

### **1.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在「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摘要表格中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以下用途 -

- a.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技術顧問處理、評審和管理參賽學校的申請；及
- b. 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境運動委員會及其秘書處推廣與環境有關的最新發展、政策、活動和計劃。

### **2. 個人資料的類別**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參賽學校須在摘要表格中提供 (i) 名稱，(ii) 電話號碼，(iii) 通訊地址和 (iv) 表格中聯絡人（“聯絡人”）的電郵地址。

### **3. 收集個人資料的方式**

在「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摘要表格中聯絡人提供的個人資料屬自願性質。摘要表格將透過網上平台提交。如果參賽學校未能提供足夠資料，可能會影響主辦機構及技術顧問處理其參賽申請。

### **4. 索取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每位聯絡人均有權索取和更改其個人資料。有關透過「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摘要表格中收集的個人資料的疑問，請發送電郵至 [supporter@wwf.org.hk](mailto:supporter@wwf.org.hk)。

### **5. 保留時限**

從聯絡人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將會完成每屆「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評審後 24 個月被刪除或銷毀。

### **6. 保障資料安全措施**

由聯絡人收集所得的資料僅限於由負責「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行政、評審、處理和管理「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參賽申請的授權人士取用，同時有關資料在傳輸的過程中將會經過電子加密。

\*\*\* 多謝 \*\*\*